

湟源县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30 日在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

湟源县财政局 赵振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要求和中央、省、市有关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全力聚焦财政稳住经济大盘各项工作。严格执行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收支管理，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各项事业。上半年我县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一是收入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459 万元，同比下降 1.6%，减收 119 万元，为年度预算 17,380 万元的 43%，低于序时进度 7 个百分

点；增值税留抵退税累计减收 408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337 万元，增收 1,018 万元，同比增长 19%，占收入的 85%；非税收入完成 1,122 万元，减收 1,137 万元，同比下降 50%，占收入的 15%。

二是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00,502 万元，同比增长 16%，增支 13,823 万元，完成预算支出的 51.5%，比超序时进度 1.5 个百分点。其中：教育、文化旅游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等重点支出分别增长 1%、40%、28%、9%，圆满完成“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工作预期目标。

需要说明的是：经县人代会批准，2022 年年初预算预留预备费 1,000 万元，上半年已安排支出 364.2 万元，主要用于 4-6 月突发疫情防控工作。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一是收入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35 万元，同比下降 79%，减收 3,154 万元。二是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289 万元，剔除专项债支出，同比下降 8.4%，减支 119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险种和统筹地区分别编制，县级统筹编制的范围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771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982 万元，累计结余 31,500 万元。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约束，

依法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加强政府债务管控，切实防控债务风险。截至6月底，上级财政部门下达债务限额为10.85亿元，其中提前下达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1.17亿元，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8.58亿元，法定债务率在安全区域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一是将2022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足额纳入年初预算，保障政府债务如期偿还。二是积极推进债务化解工作。严格落实关于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财政运行重大风险应急处置相关工作要求和既定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切实做到一般债务限额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地方财力水平相适应、专项债务限额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以及项目收益相匹配。充分利用监测平台实施动态监控，根据债务化解计划有序化解债务。三是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多措并举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积极稳妥防范隐性债务风险，确保总体安全、风险可控，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四是落实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充分考虑财政承受能力，防止超越经济社会发展阶段提标扩面民生政策和盲目上项目，促进财政可持续运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财政金融风险底线。五是强化债券资金管理。完善债券资金使用负面清单，加强债券信息公开，强化成本意识、绩效观念，重点投入管发展、利长远、保民生的重要项目。同时加强与项目单位的对接，及时统计分析债券项目支付情况，定期向县政府汇报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县政府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债券项目推进工作，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切实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二、上半年重点工作

上半年，财政工作严格执行党中央关于财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心聚焦财政收支预算执行管理，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一是全力以赴抓好财政收入。积极应对经济下行，疫情形式多变、更大力度组合式减税降费等减收因素影响，财税部门联合，持续加强财税形势研判及经济运行分析，科学预测收入预期，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有序推进各项收入及时缴库。上半年，全县税收收入增长 19%，增收 1,018 万元。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缴。依托“互联网+非税收入”收缴模式，强化非税收入动态监控，落实非税收入清单管理。三是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有力。梳理国家和省、市级专项资金信息，压实各部门专项资金争取任务，调动各部门争取专项资金积极性。上半年，全县争取财政专项资金 9 亿元；统筹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关系，认真研究国家关于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投资方向，会同县发改局等行业主管部门，严格按照债券管理要求筛选债券项目。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已申报待审核发行的项目 5 个，有序完善项目前期手续，为专项债券资金早安排、早使用奠定基础，有效保障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建设。

（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始终坚持把“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放在首位，注重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大力压减行政性开支和非紧迫的项目预算，把有限财力用在刀刃上，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和幸福满意指数。上半年，“三保”等民生事业支出 82,382 万元，

占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2%以上，夯实共富基础。一是支持教育均衡发展。上半年安排教育支出 12,965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 13%。保障教师队伍基础待遇，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打造素质过硬的教育人才队伍。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寄宿生生活费补助等项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校园设施改善，推进我县学前教育事业普及普惠；支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积极改善中职办学条件，为实施产教融合，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二是支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上半年安排文旅发展支出 1,581 万元，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现代化文化服务体系，有序推进公共文化场馆向社会免费开放和设备维护升级，支持农村文化建设。三是积极落实社会保障就业政策。上半年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49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 28%。其中：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政策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支出 18,729 万元；城乡低保等社会保障类资金支出 2,931 万元；积极推进城乡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持续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改革，支持中央厨房和爱老幸福食堂建设，不断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落实高龄补贴、居家养老和护理补贴等专项资金 873 万元；积极稳定和扩大就业，精准做好就业服务，全面落实稳岗补贴、促进就业、鼓励创业和技能培训等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安排支出 934 万元；持续做好军转干部、优抚对象和退役士兵安置等服务的资金保障工作。四是促进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上半年，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8,191 万元，保障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提升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水

平。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支持公立医院发展、提升公立医院服务和医疗保障水平；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制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等各项保障政策。**五是继续深化乡村振兴战略。**上半年，安排农林水支出 22,897 万元，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水利发展、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厕所革命等项目，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工程建设，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其中：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8,211 万元，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少数民族发展、以工代赈、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等四个方面，确保各项惠民惠农政策落到实处。推进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计划打造和平乡马场台村、日月乡兔尔干村、申中乡前沟村、巴燕乡下胡丹村、大华镇巴汉村；进驻“居然之家”品牌，改善大华镇池汉村周边营商环境；部分农村人饮及生活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补短板；用财政资金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将农民集中居住纳入村庄规划，统筹推进田、水、路、林、村建设，增加农民收入，聚力攻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三）落实助企纾困稳经济政策。一是全力落实一揽子稳经济政策。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运用创业引导基金、财政补助、贴息等方式，推进各项政策落地见效，扶持实体经济发展，全力支持我县中小企业。二是确保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细。上半年，对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 6 行业大中小微型企业加快留抵退税进度，在纳税人自愿申请的基础上，已办理留抵退税退库 408 万元。三是落实一系列房屋租金减免政策。全县 9 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

为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减免国有房屋租金，惠及 166 家企业，共减免租金 225.5 万元。**四是**积极争取项目资金。上半年，申报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地方特色中小企业发展资金项目 37 个，申报金额 2,995 万元，多措并举共渡疫情难关。**五是**持续推进“金穗服务惠万家”工程，撬动更多金融资金助力乡村振兴。上半年，“金穗服务惠万家”工程项目担保贷款 89 笔 5,117 万元。

（四）全力保障疫情防控。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一是**加强资金筹措。通过调整部门支出结构、落实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等举措，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二是**强化资金监管。通过国库动态监控系统，实时监控疫情防控经费使用情况，加强财政资金全流程监管，保证资金规范高效使用。**三是**与疫情防控指挥部、各预算单位、金融机构做好工作对接，开通防疫资金拨付绿色通道。保障全流程运行顺畅，确保疫情防控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上半年，全县疫情防控支出已达到 4,396 万元，含未结算资金 3,823.8 万元。用于支持全员免费核酸检测、集中隔离点运行、防疫物资购置等，推动尽快实现社会面“动态清零”。其中：防控物资支出 1,637 万元，占疫情防控总支出的 37%；核酸检测支出 1,137 万元，占疫情防控总支出的 26%；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489 万元，占疫情防控总支出的 11%；闭环管理征用宾馆费用、宾馆改造、医疗垃圾清运等零星消耗性支出 1,133 万元，占疫情防控总支出的 26%。

（五）强化财政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内外并举，收支并重，突出重点，以查促管”的原则，规范监督行为，加大财政资金监管

力度，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持续推进“一卡通”管理。协同推进乡镇财政资金监督管理体系的建立健全，结合“一卡通”惠农惠民政策，进一步提高惠农惠民补助资金的规范化发放水平，确保财政补贴资金安全、高效和精准发放。二是做好直达资金监管。持续动态跟踪监控直达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加强督促提醒，对发现资金分配迟缓、违规使用等问题，立即核实督促整改，筑牢直达资金运行安全防护网，实现资金从预算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链条跟踪监控，确保每一笔资金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资金精准落实到位。上半年，直达资金已全部下达，实际支出 21,198 万元，支出进度 44%。其中：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16,610 万元，支出金额 5,420 万元，支出进度 32.6%，资金分配领域涉及教育，社保、卫生健康、农业等多方面。一般性转移支付 22,154 万元，支出金额 15,477 万元，支出进度为 70%。通过系统监控数据分析，切实加强了我县直达资金使用情况的全流程监控，确保了直达资金直接惠企利民，不断提升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三是严控“三公”经费。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把支出关。从严开展预算编制，年初非重点、非刚性项目同比压减 10%，加强“三公”经费监管，按照只降不增原则，严格控制预算、严格公务接待标准、严格公务用车使用管理，真正把有限的财力用到保运转、保重点、保民生、保发展上。四是持续做好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增强政府采购的计划性和规范性。上半年实

际完成采购 83 次，预算金额为 5,15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4,984 万元，节约资金 166 万元。

（六）持续深化国企改革。通过国企改革，努力在形成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企业制度和以国资监管体制上取得明显成效，在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上取得明显成效，在提高国有企业活力和效率上取得明显成效，国有经济运行质量效率全面提升。进一步推进国企改革行动，配合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对我县中浩供排水公司等 11 家国有企业的基本情况、股权变更、重大债权债务等事项开展全面的清产核资工作。

（七）扎实开展财经秩序整治。根据省市财政部门安排部署，成立工作专班，主要聚焦基层“三保”、国库管理、资产管理等八个方面工作，分别牵头做好各领域专项整治工作，确保专项整治工作事事有人抓，件件能落实，条条能推进。上半年，完成了全县 131 家预算单位专项整治自查阶段工作，自查工作实现了 100%全覆盖。同时结合全县预算单位自查情况，联合审计部门，对全县重点部门自查自纠情况采取现场检查和送审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复查，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总体来看，面对多重困难和挑战，上半年全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收支平衡压力巨大。**在财力增长乏力的形势下，落实“三保”、化解隐性债务等刚性支出与日俱增，“十四五”时期重大战略实施、生态文明高地建设等支出需求日益旺盛，可用财力与刚性支出增长差距不断拉大，财政收支矛

盾加剧，收支预算平衡压力巨大。二是**偿债压力持续加大**。目前我县已进入偿债高峰期，化解任务极为艰巨。债务还本付息总支出占自有财力的95%以上，预算平衡压力持续加大，财力低水平增长与刚性支出高速增长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财政可持续风险逐年加剧。三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不均衡**。部分债券项目储备工作不到位，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导致债券资金到位后不能及时形成有效支出，影响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部分基建项目受施工进度等影响，资金未按时间节点支出，没有达到序时进度的要求。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

下半年是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关键时期，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将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有关要求，聚焦巩固防疫成效、助企纾困、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切实加快支出进度，继续克难攻坚，砥砺前行，确保全县年初既定各项目标任务完成。

（一）持续抓好组织收入。下半年，减税降费政策对财政收入的影响仍将继续，疫情形势变化带来的不确定因素等，财政收入压力仍然较大。持续加强税源调研和收入分析调控，继续积极主动对接税务部门，优化税收征管环境，抓好税收收入组织。准确把握上级政策导向和支持重点，加强部门间协调联动，夯实项目储备，加大向上的汇报衔接，做好专项资金、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争取工作，力争在县级基本财力奖补、生态环保、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等方面实现更多增量。

（二）深化预算体制改革。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通过“制度+技术”方式，对财政资金全流程运行和绩效目标情况进行双监控，规范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流程，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非经法定程序不得调整。对预算指标实行统一规范的核算管理，精准反映预算指标变化，实现预算指标对执行的有效控制。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约束力。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增强财政透明度，细化公开内容，部门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情况等项目信息，以及“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

（三）持续规范财经秩序。加强监督检查，紧盯财经秩序重难点问题，聚焦收支预算管理、国库管理、资产管理、债务管理，持续深化财经纪律贯穿到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的全过程。严格执行财经委员会实施细则，加强对重大原则、重大政策、重大规划、重大项目、重要资金的研究，认真落实《湟源县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的若干措施》，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切实发挥资金社会效用。

（四）强化绩效管理。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相结合，切实提升财政管理绩效。一是严格预算约束，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除涉及抗灾救灾、扶贫发展等涉及民生类支出追加外，尽可能减少预算追加。二是细化预算信息公开，完善国库支付电子化改革和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机制，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三是

强化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以部门自评为基础，以财政评价为核心，将所有进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均纳入绩效监控管理范围。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深耕之年。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全国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人民代表大会依法监督，全力以赴做好2022年财政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